



長春工業大學
CHANGCHUN UNIVERSITY OF TECHNOLOGY

2020-2021 学年第一学期

学生选课规定

教务处

2020 年 7 月

长春工业大学本科生选课规定（试行）

（本规定从 2014 级-2017 级本科生起适用）

为配合我校学分制教学改革深入实施，结合 2014 年版本科人才培养方案运行，特制定本规定。

一、课程类别

1. 必修课

必修课是本科培养方案内指定的必须修读的课程，学生通过考核获得相应课程的学分。必修课一般由学校统一预置，不需学生选课（跨年级、跨专业选课除外）。

2. 限选课

限选课是本科培养方案内限定修读学分的课程。各平台均有最低选修学分要求，公共基础课程平台选修模块至少修得 7 学分；学科基础课程平台选修模块至少修得 5 学分；专业课程平台选修模块至少修得 16 学分。学生在选修某平台内的课程时，一般按培养方案中指导性教学安排表的安排建议，根据自己的兴趣爱好、专业特长或发展方向选择具体的修读课程。

3. 任选课

任选课包括素质教育课程平台和创新创业教育平台中的理论课程，是向全校本科学生提供的、由学生自主选择修读的课程，不分学期，修得规定学分即可。素质教育课程平台设文史、社科、艺术、经管、自然科学、其他、职业发展、心理健康、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九类课程，**其中心理健康、职业发展类别要求学生至少各修 1 学分**，其七个类别，至少选修两个类别 6 学分的课程；创新创业教育平台理论模块至少修得 2 学分。

二、选修办法及具体要求

1. 限选课

(1) 各专业学生选修此类课程时，要按教务处当学期公布的各专业下一学期开出的选修课程一览表及预排课程表进行选课。未参加选课而学习者，不允许参加该课程考核。

(2) 此类选修课在教学安排上，对报名选修的学生，在可容纳的选课人数内采取随机确认的方法，以保证公正和机会均等；对于选课人数（预选后）大于课容量的课程系统将自动进行抽签处理。

(3) **学科基础平台选修课不允许跨专业选课，只能在本专业学科基础平台内选修。专业课程平台选修课，学生可在本专业内选修 16 学分；也可以在本专业内修得 10 学分的前提下，跨出本专业在其他专业选修余下的学分。**

(4) 学生如果遇有所选的跨专业选修课与本专业必修课学习冲突时，应以本专业的必修课学习为主，并应在选课时自行提前避让。

(5) 如果一门课程选修学生少于 20 人，原则上不对选修学生开设该课。学生可根据自己已完成此类选修课学习任务情况，在开学之后第一周，自己确定是否改选或不选（每学期开学第一周为改、退选周）。

2. 任选课

(1) 教务处将下一学期拟要开出的素质教育选修课和创新创业教育理论课编印成册，学生根据学校下发的下一学期拟开设选修课和预排课表选择自己将要选修的课程，在规定时间内上机选课；未参加选课而学习者，其考核成绩无效。

(2) 素质教育课程平台设文史、社科、艺术、经管、自然科学、其他、职业发展、心理健康、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为保证教学质量、学习效果和教学秩序，建议学生每学期选修 1 门，最多不超过 2 门选修课。

(3) 选修时，应避免素质教育选修课与本专业的其他平台必修和选修课程重复；如果重复，只记第一次修得的学分与成绩。

(4) 素质教育选修课累计选修有效学分在 10 学分以内者，免费修读；超过 10 学分以后，须按学校有关规定对超出的学分进行缴费修读。

(5) 学生在选修创新创业教育平台理论课时要注意后面备注的学期，在

相应的学期选修相应的创新创业教育课程。

(6) 为确保教学秩序和教学质量,原则上选课人数不足 40 人的课程不能开班授课;选择该门课程的学生在选修课开课后一周之内可以改选其他课程。

三、选课步骤及流程

1、选课地点

参加选课的学生可在学校机房或任何一台能进入长春工业大学校园网上选课主页的计算机上选课,选课网址将在“教务在线”的选课通知中公布。根据我校现有的条件,具体选课时间及地点另行通知。

2、登录

使用选课系统之前必须登录,以确定您的身份。如果系统的显示与您的实际身份不同,请及时与教务科(电话:85716242)联系,以免影响您的选课。第一次使用选课系统的学生,密码由系统预先设定,即学生本人的学号(8位),请同学在第一次登录时务必修改您的密码,以防密码泄露,造成信息外泄的不必要后果。在使用时可根据需要随时修改密码,且区分大小写。

3、选定课程

(1) 选课通常分为三个阶段:预选、正选、补退选。

预选阶段: 选定下学期希望上的课程,不必多选;

正选阶段: 预选人数未达到开课人数要求的课程学校将不予开设,预选此类课程的学生在正选阶段可另选其它课程。对那些预选人数大于课容量的课程系统将自动进行抽签处理,未中签的同学在选课期间仍可选择其他课程;

补退选阶段: 对已选中的课程可以进行删除操作,并可增选希望要选的课程,不受预选限制(但受课程接纳人数限制)。因受开课人数限制及抽签原因影响没能成功选课的学生,可以在此阶段选课。补退选阶段一般在开课一周内进行。

四、其他

1. 学生一般应按培养方案中指导性教学安排表的安排顺序修读课程；也可根据自身的基础和学习特点自主制定个性化的修读计划，但在选课时一定要注意课程之间的先后逻辑关系。

2. 学生在选课前应检查本人学习进度，特别要注意是否有前期应修读但尚未修读或已修读但未取得学分的课程，如有此类课程，应在下一学期首先选择修读此类课程，以免影响正常的学习进程。

3.各学院应加强对学生的选课指导。由教学院长全面负责，安排本学院有关人员（班导师、教学秘书、辅导员）指导学生进行选课，选课时应注意帮助学生建立合理的知识结构。

五、本规定从 **2014 级-2017 级** 本科生起适用。

六、本规定自发布之日起试行，由教务处负责解释。

教 务 处

二〇一四年十二月二十日

长春工业大学本科生选课规定（试行）

（本规定从 2018 级本科生起适用）

为配合我校学分制教学改革的深入实施，结合 2018 年版本科人才培养方案运行，特制定本规定。

一、课程类别

1. 必修课

必修课是本科人才培养方案内指定的必须修读的课程，学生通过考核获得相应课程的学分。必修课一般由学校统一预置，不需学生选课（跨年级、跨专业选课除外）。

2. 选修课

由通识选修课和专业选修课构成。

通识课程平台中的理论课程，由学校向全校本科生定期（2~7 学期内）提供、由本科生自主选择修读。对于该类课程，所有专业本科生至少修满 4 学分。

专业课程平台中的专业选修课，由各专业设定，学生在选择专业选修课时，一般应按培养方案中指导性教学安排表的安排建议，根据自己的兴趣爱好、专业特长或发展方向选择具体的课程。

对于执行 2018 年版本科人才培养方案的学生，培养方案中各模块的修读学分都有最低要求，详见附件 1。

培养方案中各模块的修读最低学分要求会根据就业需求和专业发展进行适当调整，学院会及时发布通知。

二、选修办法及具体要求

1. 通识选修课

（1）学生根据学校下发的下一学期拟开设通识选修课和预排课表选择自己将要选修的课程，在规定时间内上机选课；未参加选课而学习者，其考核成绩

无效。

(2) 通识选修课种类繁多，如文史、社科、艺术、经管、自然科学、职业发展、心理健康等。为保证教学质量、学习效果和教学秩序，建议学生每学期选修最多不超过 2 门。

(3) 选修时，应避免通识选修课与专业选修课重复；如果重复，只记第一次修得的学分与成绩。

(4) 通识选修课累计选修有效学分在 10 学分以内者，免费修读；超过 10 学分以后，须按学校有关规定对超出的学分进行缴费修读。

(5) 为确保教学秩序和教学质量，原则上选课人数不足 40 人的课程不能开班授课；选择该门课程的学生在选修课开课后一周之内可以改选其他课程。

2. 专业选修课

(1) 各专业学生选修此类课程时，要按教务处当学期公布的专业下一学期开出的选修课程一览表及预排课程表进行选课。未参加选课而学习者，不允许参加该课程考核。

(2) 此类选修课在教学安排上，对报名选修的学生，在可容纳的选课人数内采取随机确认的方法，以保证公正和机会均等；对于选课人数（预选后）大于课容量的课程系统将自动进行抽签处理。

(3) 学生可在本专业内选修最低要求学分；也可以在本专业内修得部分学分的前提下，跨出本专业在其他专业选修余下的学分。

(4) 学生如果遇有所选的跨专业选修课与本专业必修课学习冲突时，应以本专业的必修课学习为主，并应在选课时自行提前避让。

(5) 如果一门课程选修学生少于 20 人，原则上不对选修学生开设该课。学生可根据自己已完成此类选修课学习任务情况，在开学之后第一周，自己确定是否改选或不选（每学期开学第一周为改、退选周）。

三、选课步骤及流程

1. 选课地点

参加选课的学生可在学校机房或任何一台能进入长春工业大学校园网上选课主页的计算机上选课，选课网址将在“教务在线”的选课通知中公布。根据我校现有的条件，具体选课时间及地点另行通知。

2. 登录

使用选课系统之前必须登录，以确定您的身份。如果系统的显示与您的实际身份不同，请及时与教务科（电话：85716242）联系，以免影响您的选课。第一次使用选课系统的学生，密码由系统预先设定，即学生本人的学号（8位），请同学在第一次登录时务必修改您的密码，以防密码泄露，造成信息外泄的不必要后果。在使用时可根据需要随时修改密码，且区分大小写。

3. 选定课程

（1）选课通常分为三个阶段：预选、正选、补退选。

预选阶段：选定下学期希望上的课程，不必多选；

正选阶段：预选人数未达到开课人数要求的课程学校将不予开设，预选此类课程的学生在正选阶段可另选其它课程。对那些预选人数大于课容量的课程系统将自动进行抽签处理，未中签的同学在选课期间仍可选择其他课程；

补退选阶段：对已选中的课程可以进行删除操作，并可增选希望要选的课程，不受预选限制（但受课程接纳人数限制）。因受开课人数限制及抽签原因影响没能成功选课的学生，可以在此阶段选课。补退选阶段一般在开学一周内进行。

四、其他

1. 学生一般应按培养方案中指导性教学安排表的安排顺序修读课程；也可根据自身的基础和学习特点自主制定个性化的修读计划，但在选课时一定要注意课程之间的先后逻辑关系。

2. 学生在选课前应检查本人学习进度，特别要注意是否有前期应修读但

尚未修读或已修读但未取得学分的课程，如有此类课程，应在下一学期首先选择修读此类课程，以免影响正常的学习进程。

3. 各学院应加强对学生的选课指导。由教学院长全面负责，安排本学院有关人员（班导师、教学秘书、辅导员）指导学生进行选课，选课时应注意帮助学生建立合理的知识结构。

五、本规定自发布之日起试行，由教务处负责解释。

教务处

二〇一八年十月二十六日

附件 1

本科生最低毕业要求学分一览表（从 2018 级本科生起适用）

学院序号	所在学院	专业名称	通识课程平台		专业课程平台		实践教学平台	必修课程小计	选修课程小计	最低毕业要求学分
			必修	选修	必修	选修	必修			
1	机电工程学院	机械工程	67	4	49	10	48	164	14	178
		工业设计	58.5	4	60.5	10	46.5	165.5	14	179.5
		工业工程	57	4	54.5	10	52.5	164	14	178
		机械电子工程	65.5	4	52.5	10	47.5	165.5	14	179.5
		车辆工程	65.5	4	54	10	46.5	166	14	180
2	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	金属材料工程	60	4	55	10	49.5	164.5	14	178.5
		材料成型及控制工程	60	4	55	10	49	164	14	178
		材料物理	61	4	52.5	10	49	162.5	14	176.5
3	电气与电子工程学院	自动化	59.5	4	58.5	10	46.5	164.5	14	178.5
		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	59.5	4	59	10	47.5	166	14	180
		测控技术与仪器	59.5	4	59	10	47.5	166	14	180
4	计算机科学与工程学院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56.5	4	48.5	20	51	156	24	180
		电子信息工程	61	4	50	17.5	47	158	21.5	179.5
		网络工程	56.5	4	49.5	20	50	156	24	180
		软件工程	56.5	4	49.5	18	52	158	22	180
		信息安全	56.5	4	27.5	20	50	156	24	180
5	经济管理学院	工商管理	48	4	42	26	40	130	30	160
		信息管理与信息系统	48	4	59	10	40	147	14	161
		国际经济与贸易	50	4	45.5	20	40.5	136	24	160
		电子商务	48	4	58	10	40	146	14	160
		市场营销	48	4	41.5	26	41.5	131	30	161
		会计学	48	4	39.5	28	40.5	128	32	160
		金融学	50	4	45.5	36	34.5	130	40	170
		财务管理	48	4	37.5	30	40.5	126	34	160

学院序号	所在学院	专业名称	通识课程平台		专业课程平台		实践教学平台	必修课程小计	选修课程小计	最低毕业要求学分
			必修	选修	必修	选修	必修			
6	化学工程学院	化学工程与工艺	62	4	43	10	54	159	14	173
		高分子材料与工程	64.5	4	41.5	10	54.5	160.5	14	174.5
		制药工程	64.5	4	44	10	52.5	161	14	175
		环境工程	63	4	39	10	54	156	14	170
		资源循环科学与工程	62.5	4	44	10	49.5	156	14	170
7	化学与生命科学学院	食品科学与工程	60	4	43	14	52.5	155.5	18	173.5
		生物技术	60	4	50	16	46.5	156.5	20	176.5
		生物工程	60	4	45	19.5	50	155	23.5	178.5
		化学	54	4	45.5	10	55.5	155	14	169
		材料化学	59	4	44.5	10	54.5	158	14	172
8	数学与统计学院	信息与计算科学	42	4	78	10	45.5	165.5	14	179.5
		统计学	44	4	76	10	44.5	164.5	14	178.5
		数据科学与大数据技术	44	4	75.5	10	45.5	165	14	179
9	公共管理学院	法学	36.5	4	75.5	10	38	150	14	164
		社会工作	36.5	4	69	10	43.5	149	14	163
		公共事业管理	36.5	4	77	10	42.5	156	14	170
		广告学	36.5	4	71	10	46.5	154	14	168
		劳动与社会保障	36.5	4	77	10	42.5	156	14	170
		行政管理	36.5	4	77	10	42.5	156	14	170
10	外国语学院	英语	37.5	4	84.5	10	33.5	155.5	14	169.5
		日语	37.5	4	84.5	10	33.5	155.5	14	169.5
		俄语	37.5	4	84.5	10	34	156	14	170
11	艺术设计学院	视觉传达设计	35.5	4	66.5	30	34	136	34	170
		环境设计	35.5	4	66.5	30	34	136	34	170
		动画	35.5	4	86.5	10	34	156	14	170
		服装设计与工程	60	4	60	10	46	166	14	180
		服装与服饰设计	35.5	4	66.5	30	34	136	34	170

学院序号	所在学院	专业名称	通识课程平台		专业课程平台		实践教学平台	必修课程小计	选修课程小计	最低毕业要求学分
			必修	选修	必修	选修	必修			
12	信息传播工程学院	广播电视编导	36	4	63	10	47	146	14	160
		数字媒体技术	56	4	62.5	10	47.5	166	14	180
		数字媒体艺术	40	4	62	10	44	146	14	160
13	国际教育学院	机械工程	78	4	60.5	10	47.5	186	14	200
		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	66.5	4	70	10	47.5	184	14	198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64	4	62.5	10	52.5	179	14	193
		工业工程	76	4	62.5	10	44.5	183	14	197